



国内最大的光伏电站监理单位
国家行业标准《光伏发电工程建设监理规范》编写单位

监理服务费付款申请表

编号: SGTP2017199-TC-03

项目名称	郅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 一期工程		申请时间	2018 年 04 月 25 日
委托人名称	郅城县奥德城开新能源有限公司		合同编号	ADCK-XNY-TC20171130
申请单位名称 (盖章有效)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	付款类别	
开户行名称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延陵路支行		☐ 首期款 ☒ 进度款 ☐ 尾款 ☐ 质保金 ☐ 延期款 ☐ 其他	
开户行账号	3200 1628 5360 5251 5030			
付款依据	根据《郅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》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 第十一条： 进度付款，监理人员进场 150 天以内，支付合同额 20% 进度款，即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肆仟陆佰元整（¥34600.00 元）。			
合同总价	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柒万叁仟元整		¥173000.00（元）	
累计支付	人民币（大写）壹拾万叁仟捌佰元整		¥103800.00（元）	
本次申请	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肆仟陆佰元整		¥34600.00（元）	
完成情况	《郅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ADCK-XNY-TC20171130），监理合同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签订，监理人员已于 2017 年 11 月 18 日进场工作。			
备注	无			
委托方 意见	同意付款  项目负责人: 韩目寿 (签字并盖项目章) 日期: 2018 年 5 月 16 日			